

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第十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李達仁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錦超博士, 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偉坤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漢文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沈運華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美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丁志威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承德先生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博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英傑先生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林偉基先生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馬韻然女士	署理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林詠詩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丁天生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馬麗欣女士	社會工作主任 3(策劃及統籌) (黃大仙及西貢區)	社會福利署	
余敏權先生	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袁慧明女士	市場及推廣運作經理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 列席議程
鄭潔清女士	中心主任	香港九龍塘基督教) 第八項
		中華宣道會竹園堂)
		親子活動中心)
周桂英女士	主席	百軒綜合服務社)
劉孝偉先生	社工	愛心力量)
鄭錦嬋女士	秘書處幹事	“)
蔡偉健先生	秘書長	黃大仙區青少年發展)
		協會)
		“)
何芷欣女士	義務秘書	香港聾人協進會)
黃佩雯女士	中心社工	“)
黃俊文先生	副行政總監	“)
趙慶中先生	創辦人兼總監	中樂友)
梁有媚女士	主席	有米媽媽同樂會)
林秀琴女士	主席	康晴社)
歐少貞女士	總幹事	“)
梁慧珠女士	會長	慧悅劇團)
關世康先生	司庫	我愛九龍東居民協會)
黃玉玲女士	助理	“)
謝智傑先生	司庫	彩牛居民力量)
陳詠虹女士	幹事	黃大仙兒童合唱團) 列席議程第) 九及十四項
鄧鳳琪女士	義務秘書	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 列席議程
黃可宜女士	執行幹事	“) 第十一項
梁明泉先生	黃大仙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列席議程
林國蘭女士	主席	黃大仙區關懷社區公眾) 第十二項
		教育運動籌備委員會)

張琇琪女士	秘書	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 列席議程) 第十三項
邢永豪先生	主任	黃大仙上邨及鳳凰 新村老人服務中心) 列席議程) 第十四項
潘卓斌先生	主席	青年脈搏)
歐陽加晉先生	項目幹事	彩雲邨婦女會)
陳文軒先生	項目幹事	九龍社團聯會) 列席議程
		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第十六項

秘書：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會議，並請委員參考秘書處席上提交的委員利益申報表(附件一)，並提醒委員須在討論撥款申請前申報利益，和聲明與該團體的關係。

- 一. 通過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第十五次會議記錄
2.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第十五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 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第十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3/2014 號)
3. 財務會備悉文件。

- 三.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4/2014 號)
4. 財務會備悉文件。
- 四.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的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5/2014 號)
5. 財務會備悉文件。
- 五. 黃大仙區主要地方團體 2013/2014 年度財務及活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6/2014 號)
6. 財務會備悉文件。
- 六. 黃大仙區主要地方團體 2014/2015 年度全年活動大綱及開支預算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7/2014 號)
7. 財務會備悉文件。
- 七. 黃大仙區議會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資本設備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8/2014 號)
8. 財務會備悉文件。
- 八. 2014-2015 年度地區團體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第二季度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9/2014 號)
9. 秘書介紹文件。秘書處共接獲四十一份由地區團體提交的第二季度撥款申請，申請撥款總額為 738,282.80 元。

10. 委員關注長者安居服務協會(編號[1])如何有效宣傳活動及如何確保參加者是黃大仙區居住或就讀的青少年。此外，有關計劃的舉辦地點「賽馬會生命歷情體驗館」為申請機構轄下的收費設施，而「賽馬會生命歷情體驗館」擬於提供服務後收取全費，財務會認為此安排有利益衝突的情況，故不通過該撥款申請。

11. 另外，財務會認為愛心力量(編號[11])的計劃在財政預算上用於工作人員及演出者的開支佔整體開支的比例過高，而且該機構仍未成功預訂擬舉辦活動的場地，故不通過該撥款申請。

12. 鑑於陳美霞武術綜藝學會(編號[20])申請撥款時擬使用的計劃名稱「陳美霞星腔會知音」對個別人士或團體作過分宣揚，財務會要求申請團體更改計劃名稱，否則不通過撥款申請。

13. 李德康議員提醒慧悅劇團(編號[37])負責人，必須根據財務會通過的撥款申請計劃書推行活動，包括不可在未獲得財務會的同意下將有關計劃由不收參加費改為收取參加費，否則有可能不獲發放批准的全數撥款。此外，委員亦要求秘書處提醒該會須遵守「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有關「採購物品和服務」的指引，以及建議於活動前派發門票以有效預計參加人數。

14. 除編號(1)及(11)號，財務會全數通過其餘 39 份申請，批款總額為 700,082.80 元，將由預留給非牟利地方團體的 1,720,5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第一季度批款 299,924.40 元及第二季度批款 700,082.80 元後，財務會尚有未動用的撥款 720,492.80 元可供第三季度申請。

15. 申請結果、委員的意見及利益申報詳列於附件二。

(秘書處會後註： 陳美霞武術綜藝學會已將計劃名稱更改為「敬老粵劇耀鳳德」；秘書處已提醒慧悅劇團須遵守的事宜及財務會有關派發門票的建議。)

九. 黃大仙兒童合唱團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0/2014 號)

16. 黃大仙兒童合唱團幹事陳詠虹女士介紹文件。

17. 財務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兒童合唱音樂訓練計劃 (文件第 30/2014 號)	42,000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兒童合唱團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黃大仙兒童合唱團的 138,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過往批款 42,000 元及是次批款 42,000 元後，黃大仙兒童合唱團尚有餘款 54,000 元。

十.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1-33/2014 號)

18.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主席李德康議員介紹文件。

19. 財務會通過以下三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團團圓圓慶團圓 (文件第 31/2014 號)	114,000 元
(b) 繁星璀璨金曲夜 (文件第 32/2014 號)	127,000 元
(c) 舞林盛世大會 (文件第 33/2014 號)	109,000 元

合共：350,000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區文娛協會(文娛會)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文娛會的 35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 350,000 元後，文娛會的預留撥款已全數批出。

十一. 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 34/2014 號)
(修訂版)

20. 秘書報告，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致函邀請黃大仙區議會參與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 2014。職安局將於 2014-2015 年度提供四萬元資助，支持區議會與區內團體舉辦職業安全健康推廣活動。秘書處於五月五日經電郵透過議員邀請區內團體就上述資助提出申請。於截止申請日期(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秘書處只收到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提交的申請。

21. 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義務秘書鄧鳳琪女士及執行幹事黃可宜女士介紹文件。

22. 財務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黃大仙「安健社區」推廣計劃 2014 (文件第 34/2014 號)(修訂版)	690,000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健康安全城市)負責推行，分別向財務會申請健康安全城市的預留撥款 500,000 元和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防火會)的預留撥款 100,000 元，以及社建會撥款 90,000 元，合共 690,000 元。健康安全城市將另行申請職安局 40,000 元贊助。經扣除是次批款後，健康安全城市尚有餘款 10,000 元。

十二. 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5-37/2014 號)

23. 香港警務處黃大仙警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梁明泉先生介紹文件第 35-36/2014 號，黃大仙區關懷社區公眾教育運動籌備委員會主席林國蘭女士介紹文件第 37/2014 號。

24. 財務會通過以下三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訂制滅罪訊息宣傳品 (文件第 35/2014 號)	60,000 元
(b) 黃大仙 Teen Teen 滅罪創明天 (文件第 36/2014 號)	40,000 元
(c) 家家友凝 ~ 家社融和計劃 2014-2015 (文件第 37/2014 號)	100,000 元

合共：200,000 元

文件第 35-36/2014 號計劃由黃大仙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會負責推行。文件第 37/2014 號計劃則由中華基督教禮賢會香港區會 - 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及黃大仙關懷公眾教育運動籌備委員會及合辦機構負責推行。三項計劃申請總額為 200,000 元，將由預留給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滅罪會)的 40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 200,000 元後，滅罪會尚有餘款 200,000 元。

十三. 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8-39/2014 號)

25. 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秘書張琇琪女士介紹文件。

26. 財務會通過以下兩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火警演習及防火宣傳 (文件第 38/2014 號)	22,400 元
(b) 重陽節防止山火宣傳活動 (文件第 39/2014 號) (修訂版)	7,200 元
合共：	<u>29,600 元</u>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防火會的 25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撥予文件第 34/2014 號(修訂版)計劃的 100,000 元以及是次批款 29,600 元後，防火會尚有餘款 120,400 元。

十四. 地區團體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專項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0-44/2014 號)

27. 黃大仙上邨及鳳凰新村老人服務中心主任邢永豪先生介紹文件第 40/2014 號；黃大仙兒童合唱團幹事陳詠虹女士介紹文件第 41/2014 號；青年脈搏主席潘卓斌先生介紹文件第 42/2014 號；彩雲邨婦女會項目幹事歐陽加晉先生介紹文件第 43/2014 號，以及文娛會主席李德康議員介紹文件第 44/2014 號。

28. 財務會通過以下五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你的微念頭」- 獅子山下微電影 (由黃大仙上邨及鳳凰新村老人服務中心 負責推行) (文件第 40/2014 號)	110,000 元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b) 黃兒佳音處處聞 (由黃大仙兒童合唱團負責推行) (文件第 41/2014 號)	249,980 元
(c) 文化無界限 (由青年脈搏負責推行) (文件第 42/2014 號)	180,125 元
(d) 耆藝工作坊 (由彩雲邨婦女會負責推行) (文件第 43/2014 號)	50,000 元
(e) 黃大仙區文化藝術節 (由黃大仙區文娛協會負責推行) (文件第 44/2014 號)	746,675 元

合共：1,336,780 元

有關的款額將由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的 1,300,000 元專項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共 1,336,780 元後，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專項撥款的超額款項為 36,780 元。

十五. 黃大仙地區事務顧問委員會申請 2014-2015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5/2014 號)
(修訂版)

(副主席主持會議議程第十五項。)

29. 主席申報為黃大仙地區事務顧問委員會秘書長，故是項議程由副主席暫代主持。另外，李德康議員申報為該會副主席。

30. 主席介紹文件。

31. 財務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黃大仙區各界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 成立 65 周年聯歡晚會 (文件第 45/2014 號) (修訂版)	50,000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地區事務顧問委員會負責推行，獲通過的款額將由預留給財務會宣傳及推廣區議會的 85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過往批款 7,000 元及是次批款 50,000 元後，預留給財務會宣傳及推廣區議會的撥款尚餘 793,000 元。

十六. 以預留給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的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 46-54/2014 號)

32. 秘書介紹文件第 46-53/2014 號。

33. 財務會通過以下八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黃大仙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六十五周年 國慶活動 - 國慶酒會 (文件第 46/2014 號)	115,000 元
(b) 黃大仙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六十五周年 國慶活動 - 懸掛燈柱彩旗 (文件第 47/2014 號)	95,000 元
(c) 黃大仙區慶祝國慶六十五周年升旗典禮暨 步操 (文件第 48/2014 號)	120,000 元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d) 印製 2015 年記事簿 (文件第 49/2014 號)	9,100 元
(e) 印製揮春 (文件第 50/2014 號)	15,100 元
(f) 印製利是封 (文件第 51/2014 號)	20,500 元
(g) 印製 2015 年福字月曆 (文件第 52/2014 號)	42,100 元
(h) 印製 2015 年通勝日曆 (文件第 53/2014 號)	243,200 元

合共：660,000元

文件第 48/2014 號計劃由黃大仙區文娛協會負責推行，其餘七個計劃由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負責推行。文件第 46/2014 至 53/2014 號計劃的款額將由預留給財務會宣傳及推廣區議會的 85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過往批款 57,000 元及是次批款 660,000 元後，預留給財務會宣傳及推廣區議會的撥款尚餘 133,000 元。

34. 為慶祝六十五周年國慶，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將合辦燈飾及文藝表演活動。何漢文議員申報為該會副主任。該會項目幹事陳文軒先生介紹文件第 54/2014 號。

35. 委員同意以超支撥款的方式通過以下的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華燈璀璨賀國慶」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 成立 65 周年 (文件第 54/2014 號)	300,000 元

其他事項

《二零一七年行政長官及二零一六年立法會產生辦法》公眾諮詢報告

36. 秘書報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正就《二零一七年行政長官及二零一六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公眾諮詢準備諮詢報告，該局徵詢區議會是否同意將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第十五次黃大仙區議會會議有關的會議記錄摘錄納入諮詢報告內。財務會同意有關事宜。主席請秘書回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秘書處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通知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有關決定。)

下次開會日期

37. 主席多謝各與會者出席會議，財務會第十七次會議訂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38. 此外再無其他議事，會議於下午五時五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七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4

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
委員利益申報表

黃大仙兒童合唱團 (撥款申請文件第 30、41/2014 號)	莫仲輝	主席
	黃錦超	會長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 (撥款申請文件第 31-33、44、48/2014 號)	李德康	主席
	黃錦超	會長
	李達仁	副主席

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 (撥款申請文件第 34/2014 號)(修訂版)	李德康	董事
	簡志豪	董事
	劉志宏	董事

黃大仙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撥款申請文件第 35-37/2014 號)	李德康	委員
	黃錦超	委員
	陳偉坤	委員
	何漢文	委員
	何賢輝	委員
	郭秀英	委員
	莫仲輝	委員
	蘇錫堅	委員
	黃國恩	委員
	黃國桐	委員
	鄺因華	委員
	雷啓蓮	委員

<u>黃大仙區防火委員會</u> (撥款申請文件第 38/2014、39/2014 號(修訂版))	許錦成	委員
	李達仁	委員
	譚美普	委員
	黃國恩	委員
	袁國強	委員
	鄭因華	委員
	李東江	委員
	陳英傑	委員
	潘卓斌	委員
	鄧秀玲	委員
	溫育新	委員

<u>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u> (撥款申請文件第 46、47、49-53/2014 號)	李達仁	主席
	蘇錫堅	副主席
	李德康	委員
	黃錦超	委員
	陳偉坤	委員
	何漢文	委員
	何賢輝	委員
	許錦成	委員
	簡志豪	委員
	莫仲輝	委員
	莫健榮	委員
	沈運華	委員
	譚美普	委員
	丁志威	委員
	黃國恩	委員
	袁國強	委員
	黃承德	增選委員
陳英傑	增選委員	
林偉基	增選委員	

2014-2015 年度地區團體申請
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第二季度社區參與計劃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第十六次會議決定

<u>編號</u>	<u>申請機構</u>	<u>活動名稱</u>	<u>財務會通過撥款(元)</u>	<u>備註</u>
1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	生命歷情體驗活動	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過往未有於黃大仙區舉辦活動； - 機構註冊地址並非在黃大仙區； - 財務會認為計劃安排有利益衝突的情況，不通過撥款申請。
2	香港耀能協會 東九龍家長資源中心	繽紛家庭伴我行	\$19,970	
3	香港九龍塘基督教 中華宣道會竹園堂 親子活動中心	親子樂滿 FUN	\$20,000	- 財務會要求計劃必須於黃大仙區內舉行。
4	鄰舍輔導會 黃大仙展能中心	《和諧社區 - 藝術展能無疆界》- 攝影及藝術創作比賽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3)。
5	九龍東潮人聯會	萬眾歡欣慶回歸	\$19,755	
6	慈雲山之友社	歡欣共聚慶回歸聯歡晚會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3)。
7	豐盛街居民權益關注 協進會	共建和諧暢遊樂	\$12,000	
8	扶正堂體育會	武術龍獅匯樂富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3, 9 - 未有向區議會申報協辦機構在活動中收取表演費用)；

編號	申請機構	活動名稱	財務會通過撥款(元)	備註
				- 秘書處須於批核信中特別提醒該會必須嚴格遵守撥款規定。
9	彩雲 TEEN 地	慶祝七·一回歸嘉年華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6 - 機構解釋需等待確認報價才可申請更改活動開支分項細目，故只勸喻)。
10	百軒綜合服務社	萬家歡樂慶回歸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秘書處須特別提醒該機構有關活動須公開讓市民參加以及有關售票安排的規定。
11	愛心力量	無障礙劇場 《尋程記》	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機構註冊地址並非在黃大仙區； - 財務會認為計劃在財政預算上用於工作人員及演出者的開支佔整體開支的比例過高，機構亦未成功預訂活動場地，不通過撥款申請。
12	彩雲邨居民促進會	輕歌妙舞慶回歸	\$20,000	
13	香港基督教播道會聯合會 -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顯恩堂	健康人生節 2014	\$19,462	
14	黃大仙區青少年發展協會	音樂傳城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未能提供過往活動資料； - 莫仲輝議員申報為該會委員。

編號	申請機構	活動名稱	財務會通過撥款(元)	備註
15	慈雲山匯妍社	敬老歡聚午宴	\$19,085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4)。
16	香港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劉平齋閱覽室	「友你同行」社區支援計劃	\$8,340	
17	竹園北邨孟蘭勝會	甲午年千歲宴	\$20,000	
18	博愛醫院鳳德家庭多元智能中心	歷奇探索 - 樹屋田莊體驗營	\$7,635.80	
19	慈雲山愛心曲藝社聯會	《敬老聯歡晚會》	\$10,000	
20	陳美霞武術綜藝學會	敬老粵劇耀鳳德	\$9,490	- 財務會要求該會不可使用「陳美霞星腔會知音」(原計劃名稱)或對個別人士或團體作過分宣揚的計劃名稱，否則有可能不獲發放批准的全數撥款。
21	香港聾人協進會	社區健康關注日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財務會要求計劃必須於黃大仙區內舉行。
22	匯聚舞飛翔	飛舞在彩雲	\$20,000	
23	楚江樂苑	仲夏弦歌敬耆英	\$13,225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3)。
24	竹園區神召會 彩雲長者鄰舍中心	共聚天倫獻愛心	\$12,215	- 該會上年曾收警告信(原因：5)。
25	彩雲婦女動力協會	和諧家庭一天遊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9 - 報價資料未能比較)； - 譚美普議員申報為該會會長。
26	黃大仙下邨婦女協會	和諧互愛迎中秋	\$20,000	
27	慈正邨居民協會	敬老迎中秋 2014	\$19,95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4)；

編號	申請機構	活動名稱	財務會通過撥款(元)	備註
28	還珠女粵劇曲藝學會	慶祝國慶 65 周年敬老粵曲演唱會	\$20,000	- 蘇錫堅副主席申報為該會會長。
29	鳳凰居民聯會	鳳凰展翅迎中秋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勸喻信(原因：3)。
30	中樂友	中樂演奏會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機構註冊地址並非在黃大仙區。
31	有米媽媽同樂會	關愛耆耄慶中秋聯歡會	\$9,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32	鳳德居民聯會	樂聚鳳德賀中秋嘉年華 2014	\$20,000	- 簡志豪議員申報為該會總幹事。
33	慈雲山居民聯會	慈雲萬家賀中秋·迎國慶嘉年華	\$20,000	- 何漢文議員申報為該會主席。
34	慈樂社區居民聯會	團圓中秋嘉年華暨填色比賽頒獎禮 2014	\$20,000	- 袁國強議員申報為該會總幹事。
35	竹園南邨居民協會	14' 關懷耆英樂滿堂~午間茶聚	\$20,000	- 許錦成議員申報為該會主席。
36	康晴社	國慶聯歡晚會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未能提供過往活動資料。
37	慧悅劇團	團圓賀中秋之「洛神傳」	\$20,000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秘書處須於批核信中提醒該會必須遵守撥款規定。
38	我愛九龍東居民協會	粵曲金曲下午茶	\$19,955	-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39	翠竹居民協會	慶祝 65 周年國慶暨翠竹敬老午間茶聚	\$20,000	- 該會上年曾收警告信(原因：3,6)； - 蘇錫堅副主席申報為該會秘書。

編號	申請機構	活動名稱	財務會通過撥款(元)	備註
40	彩牛居民力量	彩牛共融綜合表演	\$20,000	第一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41	竹園邨街坊會	和諧共融竹園邨	\$20,000	
		總額：	\$700,082.80	

註：

獲發勸喻信原因：

- (1)未有適當地鳴謝黃大仙區議會；
- (2)宣傳品對個別人士/商業機構/政黨或政治團體有過譽或過分宣揚之嫌；
- (3)未有在活動前通知活動變更；
- (4)未有在進行採購前填寫報價記錄；

獲發警告信原因：

- (5)未有於計劃完成後一個月內提交收支結算表及活動總結報告；
- (6)未有在推行計劃最少一星期前申請更改活動開支分項細目；
- (7)未按照規定索取足夠報價；
- (8)未有按區議會要求邀請當值視察委員出席活動；

其他：

- (9)其他(另註說明)。